

【书里书外】

黄河是一首未完成的诗

□钟倩

黄河,是我们生命中的关键词,也是精神骨血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诗人孔孚在《鹊山、黄河意象》中写道,“白了鹊/白了黄河/它们都睡了//春走在河道上/把冰敲打/黄河醒来/一睁眼就和冰吵架”,这几句诗如烙铁般印在我的脑海里,每当去黄河边便在心里回放,黄河意象俨然幻化为诗人的灵魂胎记。

这个冬天,诗人张中海的《黄河传》摆在我的案头,恍若滔滔河水从桌前流过,且流过心脏、骨骼、脏腑,流过我被风湿肿痛的关节;又若一灵魂镇纸,摁住我动荡的心灵。通读全书,伴随着他或踉跄或疾驰或沉重的行走,我看到一个民族的精神源泉和苦难辉煌,听到一条河与一个人的心灵和鸣,也从中感受到那种彻骨难消的生命触痛。

这部书之所以吸引我。不只是体量之大,56万字、548页码的大部头,而是情怀之大,作者以30年的储备与积淀,即两亿字资料,两百万走读笔记,溯流而上,以源头为圆心铺开去,青海、甘肃、宁夏、内蒙古、山西、陕西、河南、徐淮故道、大河治理、文明萌芽、三门峡、禹河故道、山东、黄河三角洲等,沿着河流经过的城市奔跑,沿着时间的方向进击,把人文地理、民间风情、黄河治理、大河文化囊括其中,最终筑成了这部报告文学。

追着河流奔跑,我看到生命的多样表达和万物的多元形态。作者以“记忆考古”的方式缓缓打开这条河流,记录约古宗列盆地那两眼泉一样的马蹄坑,“不要小觑这小小童稚裸露摇篮中那无声的挪拥、踢扭,时间和水的韧性。会让它以自然的力量见水就汇,见路就夺,没有路也冲决出一条路,而最终形成我们面前这条泱泱大河。”诗人捕捉中游河洪爆发时的奇观“揭河底”,令人大开眼界,也显示出黄河暴虐的一面。他赞美黄河口湿地的浪漫与豪奢,从1982年到2017年他五次深入河口,见证生态巨变。诗人的语言俨然是被河水淘洗过的,洗练,清澈,清洁,让我感受到“蛙皮的湿度”,如临其境,又身陷其中。恍惚间,我仿佛看到,诗人就在守堤防洪队伍里,撵着浪头往下跑,“守堤人员也俨然忘记了大水可能带来的冲决,把3000年前庄子描绘过的秋水,当成风景欣赏”,这句话在书中多次出现,何尝不是作者的自我镜像呢?“天下之美尽在己”,如是而已。

如果用一个词语概括这本书,那就是斑斓。内容涵盖植物学、动物学、博物学、水利学、考古学等,又厚重、庞杂、细腻,串联起作者的“往事与回想”,深入时间之河打捞些许闪光的碎片,捡拾丢弃的细屑,寻找到人类关于河流的最大公约数。令我印象深刻的有大河之子司马迁、冼星海等。作者以“龙虎大渝”暗喻司马迁的命运,“寻常流淌的浪波中突然煮沸如开锅、开花,接着涌浪耸起,一节节作

反方向往上蹿滚,平静的河面波重浪叠,瞬时高达三米,发出雷鸣般的轰响。”太史公迎来至暗时刻,要么拿钱赎命,要么以腐刑替代,他毅然选择后者。这个出生于黄河龙门夏阳的少年,“文章自然吸取了天地的灵气,或如自幼就熟悉的身边那条大河狂澜惊涛,或为洞庭之波含蓄深沉,或春色出土、靡丽绰约,或龙腾虎跃、大气磅礴。”黄河文化蕴藉司马迁的精神密码。他追忆《黄河大合唱》诞生记,当年冼星海、张光年在壶口瀑布相遇,撞击出思想的火花,筑造成中华民族的最强音。其中,一张饭票的故事令我潸然泪下。身无分文的冼星海在巴黎打工时摔碎盘子,丢了饭碗,音乐学院教授保罗·杜卡斯破例收下这个学生。当冼星海赢得主考老师的最高奖赏,挑选自己最喜欢的物质奖励时,他脱口而出两个字:饭票。那只弹奏钢琴的手饱受屈辱,最终在鲁艺窑洞土炕的一张小桌上发出“啊,黄河”的调子,那是一个民族的尊严。

如果用一个词语总结这本书的灵魂诗眼,那就是百折不挠。作家鱼禾在《大河之上》里有个形象的比喻,“龙身如河,龙势如洪。它是属水的神,也是镇水的煞。”神话赋予大河以灵魂,大河的精神世代传承,一部黄河史也是人与河双向奔赴的生命历程。我第一次知道,那个摇着串铃走街串巷的郎中,原来也是治黄专家,他自曹州、长清、齐河,在济南、利津,直至铁门关黄河入河口。《老残游记》里的“黄大户”正是他的真实写照。小说里有个被很多人忽略的情节,“一只于惊涛骇浪中飘荡的翻船,找不到方向,即将沉没,老残看不下去了,冒着葬身海底的危险给船主送去罗盘。”他的勇毅和果敢令人由衷敬意。作者还讲述清代蒋作锦对济水的考证,“济命多厄困,然济运又济世”,在他眼中,济水故道乃神禹治水痕迹,“禹立导流条,细辨伏见经络,特存清济一渎,神识超越千古,其此意也夫。”与其说这是济水之辩,毋宁视作黄河精神血脉的一种探究和考证。对济南人来说,是根与脉,是乡愁与归宿。正如“最后一条支流汶河与龙山汶河汶河考”这一节中作者的独白,“夜以继日地书写河稿七年,我唯一的放松就是游钓,徜徉于大汶口上下,我最爱吃的是范镇烧饼、莱芜火烧,走黄河吃遍半个中国,哪里的面食也没汶河两岸的火烧可口——或许多少年前的大汶口先人,就有了这个烧饼吧,为什么?这里盛产小麦。”所谓黄河文化,烫嘴冒着热气的汶河火烧,正是最生动的注脚。

沿着黄河奔跑,作者与黄河早已融为一体不可分割的一体,抑或说黄河进驻到他的体内、血液里,成为血肉之躯的一部分。当我合上大书,电脑桌上的鼠标仿佛就是黄河边的一个陶罐,盛满了昨天的记忆。当我移动鼠标修改文章时,黄河岸边会响起一首熟悉又陌生的童谣。那是未完成的诗,那是回不去的梦。

【岁月留痕】

冬天的记忆

□潘万余

“你们小时候都能做到一叫就起吗!”被我从被窝里吼起来的女儿,衣服还没穿利索,抱着她的毛绒玩具熊,边往厕所走边嘟哝。我赶忙强压住火,答非所问地回应她,“已经叫你好几遍了,都过了快一刻钟了,还在被窝里!”

女儿今年面临中考,我和她妈妈有点着急。估计女儿也能感受到我们的焦虑,以及她自身的压力,所以,自己一个人在家上网课时,总体还算是自律和努力。白天上完网课,晚上写作业到十一点,几乎没有喘息的机会。十年寒窗苦。尽管我和她妈妈很是心疼,但一到七点十分必须狠心地把她“薅”起来。

顺着女儿的话,想想自己小时候在高邮老家时,冬天上学也是叫不起来床。那时候不像现在的孩子有那么多的家庭作业,晚上是可以早早睡觉的。但没有暖气空调的房间就像个大冰窖,穿着臃肿的大棉袄大棉裤,坐在堂屋餐桌上的煤油灯下,哆哆嗦嗦地草草应付完作业,母亲便放下手中的针线活,用一个大木盆,打来大半盆热气腾腾的洗脚水。那时候,洗脚对于我而言是个煎熬,脚上冻疮溃烂的部位与袜子粘在一起,任凭我龇牙咧嘴隐忍着努力着,却怎么也脱不下来。母亲弯下腰,把我的脚抬放在木盆边沿上,用手撩少许的热水,淋到伤口粘连处,待结痂的部位泡软后,再轻轻地向外提拉袜子。就这样重复进行,直至一点一点地将袜子揭开、脱下来。只要稍不留意或操之过急,一大块皮痂便会被带起,露出血红血红的皮下组织和肌肉。

那时苏北农村的冬天,上学的小孩几乎人人如此,大家早已习以为常。等我小心翼翼地放下脚,如释重负般地准备享受热水泡脚的快意时,不想脚底刚一接触水,“嘶”一声,复又触电似的抬起来……没有酒精、碘酒之类的消毒环节,顶多是用块干净的布包扎一下溃烂的部位,便钻进凉飕飕的两层厚被子里。有时,我会提前将家里的小花猫塞进被子里去焐被窝。好不容易焐热被窝和身体,刚有了困意,手脚冻疮溃烂部位的外围,以及还没有溃烂但已经冻伤红肿的地方,就开始奇痒无比。怕弄破伤口,强忍着不去抓挠。实在忍不住时,将手脚伸到被子外面,瘙痒症状会有所缓解。但随之而来的是手脚冰凉冻得慌。反反复复地折腾到半夜,实在扛不住困意了,才沉沉地睡去。

第二天清晨,外面天寒地冻,滴水成冰,暖洋洋的被窝里我酣睡不醒。母亲叫了我头一遍后,便要去厨房忙活。我翻个身,再“嗯”一声以示知道了,但根本没有起床穿衣的意思。不大一会儿,母亲又来叫第二遍,这一回的表示必须要明确些“好的,我知道了!”否则就会挨骂。母亲将我的棉衣棉裤塞到两床被子之间后,转身又去忙了。我则掖一下被角,堵住漏风口,继续赖在被窝里不动弹,不过大脑已经在迷迷糊糊中开始估摸:应该快要到父亲起床的时间了。我可不想挨揍,强制“开机”,坐起来闭着眼开始摸索着穿衣服……

小孩的世界是快乐的,出了家门的我,哟五喝六地叫上几个同伴。一路上我们手拉着手,用脚踏踏水塘里的冰,试探着能不能站得了人;敲下几块冰来,往冰面上扔,看谁的冰滑得远;要是碰到雪后,便是一路打雪仗,堆雪人,掏鸟窝……反正,手脚冻疮痛痒的事已经抛之脑后,全然不顾。卡着点闯进教室,此时贴身的衣服已因出汗粘在身上。慢慢地冷意袭来,微微有些发抖,直到衣服被身体一点点烘干。当然了,只要下课铃声一响,操场上,我照样又生龙活虎。

此刻,端坐在泉城济南温暖如常的屋内,回味品咂着儿时冬天的那一幕幕,苦中浸润着甜,那是女儿体悟不透的乡情和亲情。

【少年心事】

前行的力量

□倪盛梓

当我再次抬起头,天边泛起橘子罐头似的余晖,一股莫名的力量涌上心头,我重新拿起笔,努力前行……

写作明明是我的挚爱,可最近的我不知道是怎么了,提笔便是华丽浮夸的辞藻,脑袋里空空荡荡,写出的文章自然是被一次次打回。想起曾经回回被老师当作范文的日子,我感到一阵无力:这就是所谓的遇到瓶颈了吧。

百无聊赖地望向窗外,满眼尽是萧瑟的枯枝败叶,它们只是无力地在枝丫附近打了个转儿,便失落地跌回满是雨后泥泞的土地。灰黄的天空已是许久未见太阳了,正如我的心情一般,阴沉、失望。

正在惆怅之际,母亲推门进入,像是察觉到了我的情绪,便很快出门,拖着一只木箱再次出现在我的房间。我瞥了一眼那只木箱:它仿佛已历经了几个世纪,斑驳的油漆下粗糙的木碴儿清晰可见,旁边还胡乱地贴着我儿时调皮的“杰作”。

像是看透了我疑惑又不解的眼神,母亲莞尔,轻轻打开木箱的锁。一股岁月的气味扑面而来:各色的便签、笔记散乱地堆在箱子一角,旁边静静地躺着的是我亲手装订、用粗麻绳编起的厚厚的作品集,还有我小时的日记簿,以及不可计数的随笔录——都是过去的回忆啊!

小心地翻看着那一段段稚嫩的文字,沙沙的纸张翻动的声音把我拉回到从前。不禁感慨,这都是我用热爱写下的文字啊!我曾为长白山宛若仙境、清澈深邃的天池痴狂,也曾为法国小镇复古建筑中飘来的咖啡香气沉醉,更曾为新加坡国立大学笼罩图书馆浓厚的学习氛围震撼。这一切都被我在闲暇时间,一笔一画地记录了下来。走过的路,写过的文字,无不在我是个拥有强大力量的小姑娘。就是在一瞬间,我好像找回了那个倔强的小女孩曾经的自信,找到了继续在写作之路上前行的力量。

热爱的力量是强大的。我始终记着,我是多么渴望在文字中尽情遨游,因此我有力量前行。透过锃亮的眼睛,我又一次开始观察这个神奇的世界,开始关注身边简单而又平凡的美好——或许只是一次跑操后的酣畅淋漓,只是久违的醉人的夕阳,只是雨后清新的草木香气,都让我不自主地想扬起嘴角,产生一种将它们记录下来的冲动。

带着这种对生活和写作的热爱,我的文字也更加生动鲜活起来。当我将新鲜出炉的习作拿给母亲看时,观察到她热泪盈眶,抑或意犹未尽的神态。我知道,我成功了,我成功地找回了前行的力量。

眼前闪过一帧帧画面,心中充满了力量。挽起飘落在额前的发丝,任由雨过天晴的阳光破碎又活泼地打在赤着的脚旁,我俯下身,文字自笔尖流出,强劲有力。

没有什么天赋异禀的人,他们身上散发出来的光彩,都是背负梦想努力前行的模样。我也知道,当一个人踮起脚尖去靠近太阳的时候,全世界都挡不住他的阳光。这都是为了梦想前行所激发出来的力量。